

监理检查记录表

工程名称：上海化工区漕泾 20 兆瓦移动式光伏电站示范项目二期 编号：GFDZJBM14—02

施工单位	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	监理单位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检查时间	2018 年 04 月 28 日	检查地点	一区
检查类型	☒ 巡视 ☐ 定期 ☐ 专项		
施工及检查情况简述	一区模板加工，垫层浇筑。		
存在问题	施工现场模板加工区没有消防设施，容易发生火灾。 		
整改要求	模板加工区必须放置合格的消防设施，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消防教育培训。		
检查人	汪家骏	施工项目部 签收人/日期	
整改情况	整改完成 整改负责人： 日期		
复查意见	整改符合要求 复查人： <u>汪家骏</u> 日期 <u>2018.04.28</u>		

- 注 1. 如存在问题已签发监理通知单，“整改要求”中应注明监理通知单的编号，“整改情况”和“复查意见”可不填写。
2. 施工单位填写整改情况时，应对照问题逐一描述。
3. 定期、专项检查时可根据需要附检查纲要。